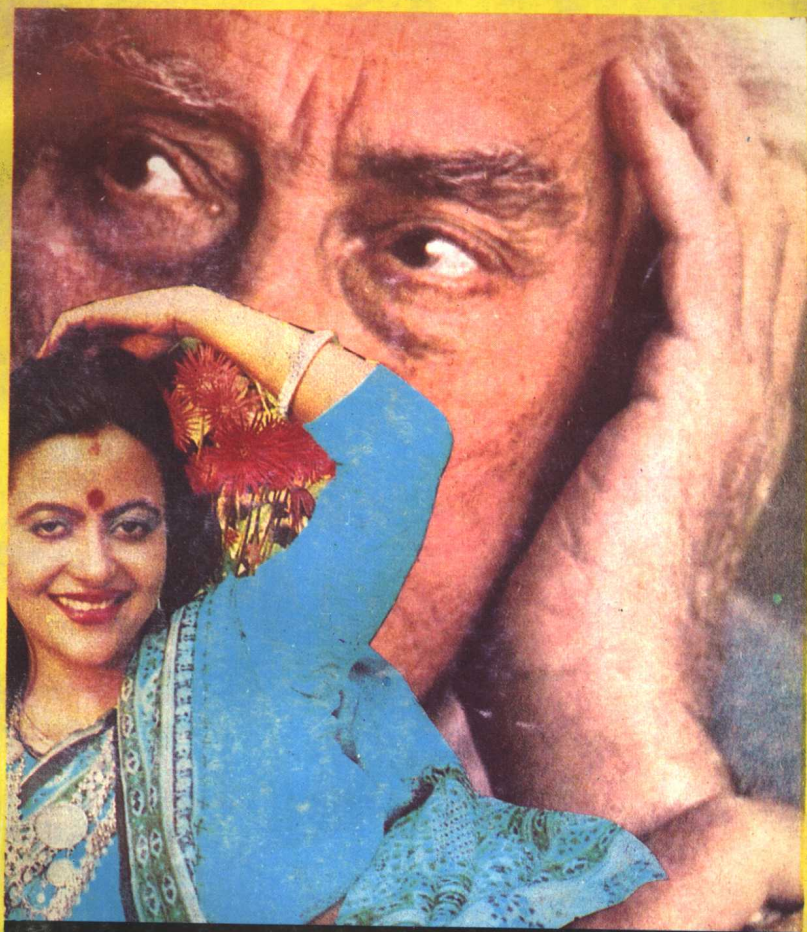


本世纪最后一部传统的现实主义经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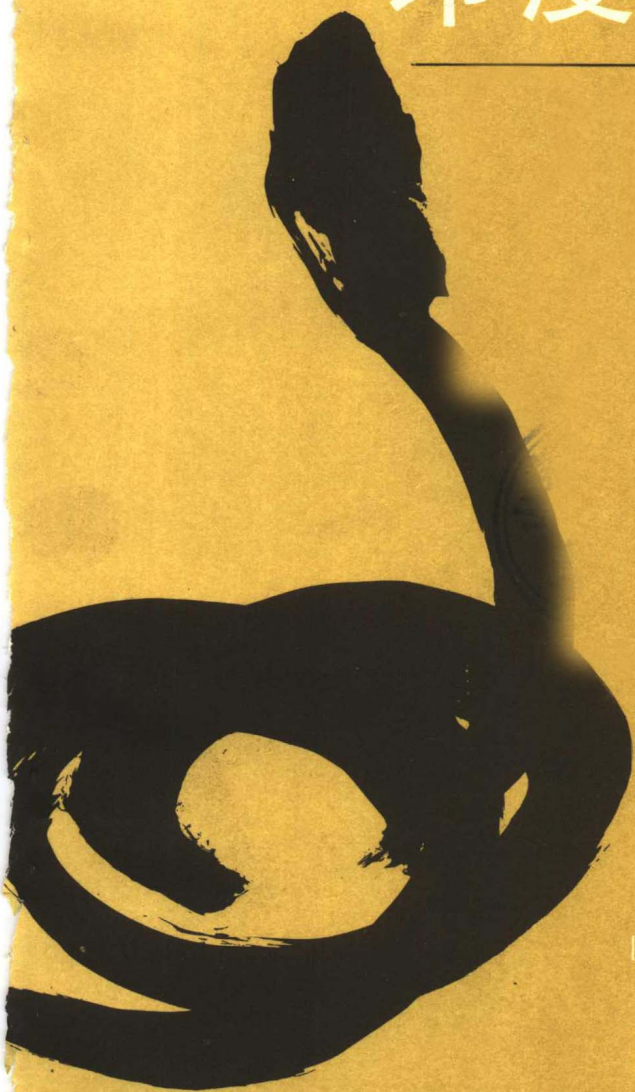


印度之行

[英国] 福斯特 著 张丁周 李东平 译 黄勇民 校

漓江出版社

印度之行



[英国]福斯特 著
张丁周 译
李东平 校
黄勇民 校

(桂)新登字 03 号

印度之行

[英]福斯特 著

张丁周 李东平 译

*

漓江出版社出版

(广西桂林市南环路 159—1 号)

邮政编码: 541002

广西新华书店发行 柳州市印刷厂印刷

*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10.875 插页 2 字数 253,000

1992 年 6 月第 1 版 1992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8,000 册

ISBN 7—5407—0985—8/I · 692

定价: 6.25 元

没有通往印度的道路

——代译序

侯维瑞

爱·摩·福斯特 (E. M. Forster, 1879—1970) 是本世纪前半期英国最杰出的小说家之一。在小说处于转变的时期，福斯特一生创作的五部小说体现了传统与革新在同一作家身上的相互渗透与交替，他以对小说创作中新、旧因素的兼容并蓄而推动了英国现代小说的发展。

福斯特早年就学于剑桥大学，曾经是聚集了英国著名学者文人的“布卢姆斯伯里团体”中活跃的一员。年轻时他曾游览意大利和希腊，第一次世界大战前后曾在印度和埃及任职，20年代后期回到剑桥大学讲授文学课程。福斯特自幼受到英国资产阶级自由主义的熏陶，生前曾以维护资产阶级自由传统和社会正义的代言人著称。他反对帝国主义政策与专制统治，拒绝信奉宗教。他相信人们内心的自然感情是神圣的，人与人之间的真诚联系、合理交往是形成完美生活的要素。在他的另一本杰出的小说《霍华兹别墅》中，福斯特把个人与个人之间这种真诚的关系称为“唯一的联系”。他从资产阶级自由民主的立场出发，呼吁人们跳出经验的狭隘范围，排除个性、阶级与种族

的偏见与隔阂，寻找人类的共同之处。这一点构成了福斯特创作的重要思想，也是《印度之行》的基本主题。

《印度之行》出版于1924年，探讨英国与它的殖民地印度两个民族之间不可逾越的鸿沟，被公认为福斯特最成功的作品。小说充满了辛辣的讽刺、优美的抒情、含意深刻的象征和富于哲理的预见。在小说中，代表两个对立世界的是英国殖民者与殖民地印度的居民；故事发生的背景是一座印度城市。这座城市里的英国人以治安法官希思洛甫及其他官吏为代表，对当地的印度人充满了无知、偏见、傲慢与歧视。其中有的人竟然认为，生活在纬度30度以内炎热气候里的土人都是畜类，甚至还说对付印度人最好的办法是让他们死去。在殖民者和殖民地居民这两股势力之间，英国校长菲尔丁与印度医生艾席思试图找到沟通双方的道路与桥梁。他们摆脱了种种偏见，忍受了种种压力，希望建立起一种真诚的谅解与友谊。但是，他们的努力失败了。《印度之行》的历史结论是，在当时的条件下没有通往印度的道路，英、印两国之间的隔阂、仇视与冲突是无法克服的。

小说开始时，治安法官希思洛甫的母亲莫尔太太与未婚妻艾德拉来到印度看望希思洛甫。母亲从宗教的人道主义出发，指出上帝主张仁爱，而当地的英国官吏对印度人有失公正；对此，希思洛甫毫不隐讳地回答说，他们到印度来是为了“用强力控制这个破破烂烂的国家。”在一次具有象征意义的“搭桥聚会”上，印度人与英国人各站一方，壁垒森严，彼此之间只有猜疑和不信任的鸿沟，而没有了解与友好的“桥梁”。艾席思校长为了帮助艾德拉了解印度，热情带领她参观当地几个具有史前遗迹、形状奇特的岩洞。洞内昏暗无光、潮湿闷热，艾德拉在神思恍惚之中突然感到有人乘机侮辱了她，而这个人只能是近在

身旁的艾席思医生。这件事引起了轩然大波，将冲突推向高潮。城里的英国人认为，这是有预谋的罪恶，令人不能容忍，必须重罚。菲尔丁校长深信艾席思医生是无事的；印度居民则群情激愤，对诬陷十分不满。在法庭审判这一场中，这种矛盾几乎达到了公开对抗的程度。艾德拉最后意识到受到侮辱的感觉只是在闷热窒息的环境里濒于昏厥时的一种幻觉。艾席思无罪开释，白种人全场哗然，印度人欢呼胜利。艾席思对英国人怨恨日深，与菲尔丁的友谊也陷于僵局。在小说末章，福斯特通过艾席思之口说：“只有到英国人被赶出印度时，只有到友谊建立在平等的基础上而不是建立在帝国主义统治的基础上时”，他们才能成为朋友。小说结尾，菲尔丁与艾席思驰马走出山谷。小说的最后一段以诗歌的笔触和哲学的寓意回答了英、印两国不能结为朋友的原因：

但是马儿不需要那种友谊——它们分道而行；
大地不需要那种友谊，它在路上布下重重岩石，使
两人不能并辔而行；他们走出山谷，脚下的城市立
即映入眼帘：那庙宇、水池、监狱、宫殿、飞鸟、兵
营、宾馆——所有这些都不需要那种友谊，它们众
口一词地喊道：“不，还不到时机！”连苍天也在呼
号：“不，不在这个地方！”

福斯特在小说中还预见，当下次欧战爆发英国陷入危机时，“哈哈！”艾席思说，“我们的机会就来了。”这一预见果然在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之后印度独立之时得到了证实。当然，《印度之行》不是英、印关系的历史记录，它以文学讽喻和艺术概括的方式反映当时当地的民族冲突和历史形势。但是，必须指出，

《印度之行》的局限在于福斯特只能从资产阶级民主自由主义的观点来看待英、印关系，不能洞察帝国主义侵略和殖民主义统治的本质。他在《漫论英国性格》一文中说，造成英国人在海外种种困难冲突的原因是英国上层中产阶级“那颗发育不良的心”；他认为，“只要有一丝的忏悔之念——不要那种精明做作而只要发自肺腑的后悔——就能将他（希思洛甫）变成一个完全不同的人，也能将大英帝国变成一个完全不同的机构。”正是从这一点出发，福斯特将希望寄托在谦和善良、信仰上帝之爱的莫尔太太身上，或者寄托在宽厚仁爱、主张民主平等的菲尔丁校长身上。民族的、社会的和政治的矛盾和危机要借助感情的力量来解决，这正是福斯特资产阶级民主自由思想的唯心主义实质。

小说在结构上分为三个部分。第一部分“清真寺”，初步揭示英、印两方的对立情绪；第二部分“岩洞”，通过岩洞事件和法庭审讯将对立仇视情绪推向高潮；第三部分“圣殿”，以印度教的庆典为背景，重申为什么宗主国和殖民地之间不可能真正达成谅解和友好。这三个标题构成了小说三个最主要的象征。清真寺的象征意义最清楚地体现在莫尔太太与艾席思在清真寺初遇的场面里。仁慈宽厚的莫尔太太在白人罕至的寺院里虔诚地按照伊斯兰风俗脱鞋膜拜，很快便与艾席思取得了融洽的了解。这时，清真寺象征了英国人与印度人之间进行交流、达成谅解和结成联系的可能性。清真寺也代表着艾席思和菲尔丁之间的友谊。艾席思病中受到菲尔丁的热情探望，菲尔丁走后，艾席思梦中在伊斯兰天国里看到了“善良的菲尔丁”。岩洞的象征意义截然相反。那些史前的山洞像古老的印度一样神秘。莫尔太太与艾德拉为了解印度而参观岩洞；然而，岩洞的闷热昏暗和阵阵回声先使莫尔太太头晕目眩，继而使艾德拉濒于昏厥，似

受凌辱。岩洞事件标志着由清真寺初遇开始的英、印谅解已告失败。第三部分的寺庙是印度教庆祝佛圣降受人世的地方，但是就在庆典之后，山下的监狱、兵营乃至飞鸟、岩石都成了齐呼不要友谊的不祥之兆。与小说的三个主要象征相呼应的是印度的凉季、热季与雨季三个季节，它们为故事的发展提供了象征性的环境，起了烘云托月、讽喻暗示的作用。在第一部“清真寺”中凉爽清新的气候与相对的清醒和克制相吻合。在第二部分里，炎热逼人的气候和理性的丧失、梦呓、幻觉和动乱相呼应。最后一部分“寺庙”发生于雨季，艾席思与菲尔丁乘船观看庆典，在水中相撞，造成覆舟之祸。然而，伴随雨水而来的是更新与焕发，是大地与生活的复苏。这样，对英、印关系的未来，作者又透露出一线希望。自然界的气候与故事气氛、人物情绪溶为一体，足见福斯特对象征技巧的出色运用，也构成了小说一个重要的艺术特色。

由于《印度之行》所包含的社会、历史内容和艺术形式上的探索，它常被称为“本世纪最后一本传统的现实主义作品”，但也是福斯特小说中最多运用象征主义技巧的一部现代小说。《印度之行》已成为现代英国文学史上最杰出的小说之一，数年前改编成电影也受到广泛的欢迎。福斯特在《印度之行》中，以对传统和革新的兼容并蓄，继承了英国文学的优秀传统，推动了英国现代小说的发展。

1988年2月于上海外语学院

目 录

没有通往印度的道路（代译序） 侯维瑞

第一部

清真寺 (1)

第二部

岩 洞 (125)

第三部

圣 殿 (295)

第一部 清真寺

第一章

除了离城 20 英里的马拉巴山洞以外，昌德拉帕市毫无特色。恒河紧挨着城市的边缘流淌，而不是从它旁边一泻而过。它顺着河岸蜿蜒数英里，几乎与河边随意丢弃的垃圾废物毫无区别。河滩上没有洗礼用的台阶，因为这段恒河碰巧不是神圣的地方。确切地说，这儿没有河滩，贸易市场挡住了宽阔而经常移位的恒河全景。街道简陋，寺庙香火不旺。尽管还有几幢像样的住宅，但它们都隐藏在花园或幽巷里，即使这些地方也到处肮脏不堪，除了应邀而来的客人外，旁人都会望而却步的，昌德拉帕自古以来就不是美丽的都市或城镇，然而 200 年前它居于公路两侧，介于当时还是封建帝制印度的高原地带和大海之间。那些体面的房舍就是那时遗留下来的。早在 18 世纪这里的人们对于装潢的热情就消退了，从此以后这种热情再也没有在民众中恢复起来。集市上几乎没有绘画和雕刻。就是那树木也似乎是泥土制成的。风尘仆仆、泥土一般的当地居民来来往往。映入眼帘的一切是如此谦卑，如此乏味，当恒河水奔流而下时，人们多么希望它能将地面上这些多余之物冲入地下。房屋确实倒塌了，居民淹死了，尸体无人照料，任其腐烂，但是

这座城市的大致轮廓依然存在，这儿伸展出去，那儿萎缩进来，犹如某种低级但又不可摧毁的生命在苟延残喘。

离开河岸向内地走去，景况就改观了。那儿有一个椭圆形的马球场和一个狭长的褐黄色的医院。在靠近火车站的高地上矗立着几幢欧亚混血人居住的房舍。铁道和河流是平行的，铁道那边的地面陷下去，又陡然地升起来。那个小小的英一印人住宅区就设在第二块隆起的高地上。从这儿看去。昌德拉帕似乎完全变了样，它变成了一个花园城市。不，这不是一座城，而是一块葱绿的森林，其间稀疏地点缀着灵巧的别墅。这是一个热带的大庭院，旁边一条巨大的河流浇灌着它。隐藏在贸易市场后面的棕榈树，印度大油树，芒果树和其他一些树木这时都清楚可见，而且反过来把贸易市场遮盖住了。这些树木有的生长在花园之中，古老的池塘滋润着它们；有的从沉闷的私人住宅内，从无人照管的庙宇内探出头来，寻求阳光和空气。在获得了比人类及其创造物更多的活力以后，它们便蓬勃向上，超越一切，用它们晃动的枝条和绿叶相互点头，致意，并为鸟类准备了一处栖息之所。尤其是雨过之后，它们遮掩住下面所发生的一切。可是，无论是火烧火燎的夏季，还是树叶凋残的秋天，它们总是为住在高地上的英国居民们美化着环境，使初来乍到的人们不相信这块地方真如所描绘的那样贫瘠，除非他们能再走一点路去洼地领略一下令人失望的景象。至于英一印人住宅区本身，也并没有什么特色，它既不令人留恋，也不令人讨厌。它的设计很合理：顶层前部是红砖砌成的俱乐部，后面是杂货店和墓地，两条道路以适当的角度在此相交，沿途排列着一些带有凉台的平房。这里并没有什么令人生畏的摆设，但是这里的景色着实很美丽。从这里到城区除苍穹相接以外。再也没有什么其他相连的东西了。

苍穹也时有变化，但不像树木河流的变化那样明显。云雾有时装点着天空，但它通常是个色彩斑斓的圆形穹顶，不过，那基调还是蓝色。白天，在天地相接之处，蓝天渐趋苍白，并和苍茫的大地融为一体；日落以后，天穹形成一个新的圆周——桔黄色慢慢地向上融化成极淡的紫色。然而，那蓝色的核心是不会褪去的，即使在夜间也是如此。到那时，繁星犹如盏盏白灯，从漫无边际的拱顶上垂吊下来。繁星与天穹之间的距离与它们身后的太空相比是微不足道的，那个遥远的地方尽管已色彩融汇，但终于挣脱了蓝色。

天决定着一切——它不但决定气候和季节，而且决定着大地的外貌。大地仅靠自己的力量成不了大事——只能偶尔鲜花盛开。但是如果天公愿意施舍的话，昌德拉帕的贸易市场得以繁荣昌盛，而且普天之下都会备受恩泽。天公所以能如此威力无比，是因为它太广袤无边了。力量都来自太阳，在空中日积月累，规模来自平坦的大地。昌德拉帕湾的四周边缘没有什么高山，蜿蜒数英里，大地平平坦坦。偶然隆起一小处山丘，紧接着又是一块平原。只是在南面，有一簇拳头和手指破地而出，打破一望无边的平原格局。这些拳头和手指就是马拉巴山脉，那些奇特的山洞就隐藏在山峰里。

第 二 章

那个年轻人扔下自行车，跃上凉台，他的车子便倒在地上，因为仆人来不及赶到。“哈密杜拉，哈密杜拉！我迟到了吗？”他大声问道。

“不用道歉了，”主人回答，“你总是迟到的。”

“请你回答我的问题。我是不是迟到了？马毛德·阿里把饭

都吃了吗？如果吃了，我就到别处去了。马毛德·阿里先生，你好吗？”

“谢谢你，艾席思医生。我快要死了。”

“不吃晚饭就死了吗？喔，可怜的马毛德·阿里！”

“这里的哈米杜拉倒确实死了。就在你骑车上这儿时，他就过世了。”

“是的，确实如此，”另一个人说，“想象一下吧，我们俩都在另一个更加快活的世界里跟你说话呢。”

“在你们那个更加快活的世界里有水烟筒吗？”

“艾席思，别胡扯了。咱们的谈话太伤感了。”像往常一样，他朋友家的水烟筒总是塞得太紧，吸起来“啪啪”地很费劲。他轻轻地拨弄着烟筒，终于畅通了。一股股香烟沁入他的肺里、鼻孔里，把他骑车途径贸易市场时吸入的牛粪烟味驱赶出去。烟草的味道很美。他出神地躺在那儿，美滋滋的，精神为之一振。烟雾之中，刚才的谈话似乎不那么悲伤了——他们在谈论是否有可能与英国人交朋友。马毛德·阿里认为不可能，哈米杜拉则不同意。他们发表意见都留有很大的余地，因此他们之间并没有发生什么冲突。屋前挂着一轮明月，屋后仆人们正在准备晚餐，他们躺在宽敞的凉台上无忧无虑，真是太美了。

“得了，看看我今天早上的遭遇吧。”

“我是说在英格兰这是可能的。”哈米杜拉说。他很久以前到过那个国家，那还是在大批移民进入英国以前。他在剑桥受到过热诚的欢迎。

“在这儿是不可能的，艾席思！那个红鼻子小家伙又在法庭上侮辱了我。我不怪他。因为有人叫他这样做的。以前，他是个很不错的小伙子。但是有人控制了他。”

“是的，他们在这儿是没有希望的，这是我的看法。他们出

来时想尽量彬彬有礼，但是有人告诉他们说那样行不通。看一看莱斯利吧，再看一看布莱基斯顿，现在又轮上那个红鼻子小伙子了，下一个恐怕是菲尔丁了。噢，我还记得特顿刚来时的情形，那是在这个省的另一地区。伙计们，你们可能不相信我的话，可我曾经搭乘过他的马车——特顿！啊，是的，我们曾经是亲密的朋友。他还给我看过他的集邮簿呢。”

“他现在可能会怀疑你偷了他的集邮簿。这个特顿！可是那个红鼻子家伙比特顿还要坏！”

“我不这样认为。他们都变成了一路货色，没有好坏之分。我敢肯定任何英国男人在两年之内一定真相毕露，不管他是特顿还是伯顿，到头来只不过是一字之差。英国女人只要六个月的时间就要变坏，都是一丘之貉。难道你不同意我的看法吗？”

“我不同意。”马毛德·阿里回答。他领悟到刚才那些话里的嘲讽和揶揄，便也加入到这种辛辣的玩笑中来了。“至于我吗，我倒发现，我们统治者之间的巨大差别。红鼻子说话含混不清，而特顿讲话清晰明了；特顿夫人受贿，可是红鼻子夫人没有也不可能受贿，因为到目前为止还没有红鼻子夫人。”

“受贿？”

“你还不知道吗？他们被派到印度中部地区去搞运河规划时，某个王公什么的送给她一部纯金缝纫机，以便让运河能从他的那个邦流过。”

“运河流过他那个邦了吗？”

“没有。这就是特顿夫人老练的地方。我们这些黑皮肤的人受了贿以后，就得按照行贿人的要求去做，到头来被绳之以法。英国人受了贿以后什么也不干。我真佩服他们。”

“我们都佩服他们。艾席思，请把水烟筒递给我。”

“喔，还不能给你——这会儿水烟烧得正旺呢。”

“你真是个自私的家伙。”他突然敞开嗓门，高声询问晚餐准备好了没有。仆人们也大声回答说准备好了。他们的意思是希望晚餐已经准备就绪，大家也是这样理解的，所以没有人动弹一下。哈密杜拉继续说下去，但他改变了说话的方式，带着明显的感情色彩。

“看看我这个例子吧——那个年青的休·班尼斯特的例子。他就是我那已故密友班尼斯特神父和夫人的儿子。在英格兰时，他们俩对我的恩德永远铭记在我的心间，也永远无法用言语来表达。他们待我亲如父母。现在我与他们交谈还和过去一样。在假日里，他们那幢教区长宅第就成了我的家。他们把所有的孩子都托付给我——我经常带着小休斯四处玩耍——我还带他去参加维多利亚女王的葬礼，我在人群中把他高高地举过头。”

“维多利亚女王是个例外。”马毛德·阿里咕哝着说。

“我听说这个孩子现在在坎普尔做皮货生意。你可以想象我多么想见到他，替他付旅费，让这幢房子成为他的家。但这已经是不可能的事了。其他英印人^①很快就会控制住他。他可能会认为我在向他索求些什么呢。我无法忍受来自我故友儿子的侮辱。哦，这个国家里的一切都怎么啦，瓦基尔先生？我在问你呢。”

艾席思开腔了。“我们为什么要谈论英国人？什么不列颠！为什么要与他们交朋友或者不交朋友呢？别提他们了，让我们快活一些吧。维多利亚女王和班尼斯特夫人是仅有的例外，可她们都已经死了。”

“不，不，我不这样认为，我遇见过其他一些例外。”

“我也遇见过，”马毛德·阿里出乎意料地改变了态度。“所

^① 英印人：居住在印度的英国人或英印混血儿。

有的贵夫人们相互之间有千差万别。”于是，他们的情绪变了，开始回忆起夫人们的小恩小惠来。“当班尼斯特夫人说‘非常感谢您’的时候，是那样落落大方。”当灰尘刺激了我的喉咙时，她会塞给我一块止咳糖。”哈米杜拉还能回忆起一些更重要的例子来证明夫人天使般的恩惠。可是马毛德·阿里只了解英印人，他不得不搜索枯肠寻找一些零碎的例子。因此，毫不奇怪，他又转回到原来的论断上说“当然啰，所有这些都不过是例外罢了。例外的事不能证明一般规律。一般的英国女人都像特顿夫人那样。艾席思，你知道她是个什么样子的女人。”艾席思并不知道，但是他说他是知道的。他也从自己遇到的那些令人扫兴的事件中得出了结论——附属国的臣民不得出这样的结论那才怪呢。在姑且承认这些仅是例外之后，他同意所有的英国女人都都是势利和贪婪的女人。冷漠的气氛消失了，他们的谈话活跃起来，而且漫无止境地扩展出去。

一个仆人过来说开饭了，可是他们并不理睬他。那两个年长的男人开始高谈阔论起政治来。艾席思漫不经心地走进花园里。葱绿的金香木散发出来的阵阵幽香和波斯诗人名言佳句一起涌进他的脑际。晚宴，晚宴，晚宴……当他回到屋里吃饭时，马毛德·阿里却已离去散步，对他的马夫说：“过一会儿来接我的夫人。”于是，他与妻子在韩幔^①后面呆了20分钟。哈米杜拉·贝古姆是艾席思的一位远房姑母，也是他在昌德拉帕唯一的女性亲戚。在这时刻，她有许多话要对他说，抱怨一次家庭的割礼欠隆重、欠体面。看来，要离开这里是件很困难的事，因为要等别人吃完晚饭以后她才能就餐，所以她就拉长了她的谈话以免别人说她不够耐心。她指责了割礼之后，就拉起了他们

① 韩幔：印度等地方使妇女不被陌生人看见的帘子。

亲戚之间的家常话。她问艾席思打算什么时候结婚。

他既尊重又愠怒地回答说：“一次就够啦。”

“是的，他已经尽了责任，”哈米杜拉说，“别逗他了，他还得支撑这个家呢，两个男孩和一个女孩还要他抚养呢。”

“姑妈，他们跟我丈母娘在一起过得挺不错。我妻子就是在娘家去世的。我随时都可以去看望他们。他们还是很幼小的孩子啊。”

“他把工资全寄给他们了。他过着低级职员一般的日子，可是他从未告诉别人其中的原因。你还能苛求他做些什么呢？”

但是这不是哈米杜拉·贝古姆的意思。她很有礼貌地将话题扯开去一会儿，然后又回到原题上来。她说：“要是所有的男人都拒绝结婚，我们那些女儿们该怎么办？她们将不得不嫁给那些门第低下的人，或者——”她接着又讲起那个人们已经听厌了的故事：一个皇室家族中的姑娘，因自命出身高贵，无法在狭小的圈子里找到如意郎君，她孤身一人，转眼间已经30岁了，而且将要终身独居，可是还有谁会娶她呢？随着故事的进展，两个男人信服了。是啊，这个悲剧似乎玷污了整个贵族阶层，宁可一夫多妻，也不能让一个女人在没有享受到真主赐予她的幸福之前就死去。婚姻，母性，家庭里的权力——一个女人生来还有什么别的东西可以追求的呢？如果一个男人不能让女人得到这一切，女人以及他自己在临终时怎么去见各自的真主呢？艾席思一边起身告辞一边说：“或许……以后再说吧……”——每当谈起这个问题，他总是这样搪塞过去。

“你可不能耽搁你认为是正确的事情，”哈米杜拉说，“这就是印度受苦受难的原因，因为我们老是拖延该办的事。”他看到他这位年青的亲戚面露忧色，就又说了几句宽慰话，这样就消除了他的妻子可能给艾席思造成的压力。